



证券代码：300383

证券简称：光环新网

公告编号：2016-009

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是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16年第一次会议决定于2016年1月22日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召开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1月22日下午2：30；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为2016年1月22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30-11：30和下午1：00-3：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16年1月21日下午3：00至2016年1月22日下午3：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

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单独计票。

6、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2016 年 1 月 15 日

7、出席对象：

(1) 截至 2016 年 1 月 15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北京市东城区东中街 9 号东环广场 A 座二层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并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

1.1 选举耿殿根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 选举杨宇航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3 选举袁丁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4 选举郑善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 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并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

2.1 选举宋健尔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2 选举侯成训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3 选举郭莉莉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 审议《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并提名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

3.1 选举李超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3.2 选举王军辉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4. 审议《关于公司放弃北京科信盛彩置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 2016 年 1 月 6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1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和文件。

本次会议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或通过信函、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6 年 1 月 18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2：00-5：00。

3、登记地点：

现场登记地点：北京市东城区东中街 9 号东环广场 A 座 2A 公司 A-2 会议室

信函登记地点：北京市东城区东中街 9 号东环广场 A 座 2A 证券部办公室，
邮编：100027

传真号码：010-64181819

4、登记办法：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办理登记手续（见附件二：股东参会登记表）；

(2) 法人股东持加盖法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三）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 委托代理人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4) 会议登记请在上述公告的登记时间里办理，其他时间恕不办理；

(5) 异地股东凭以上有关证件的信函、传真件进行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上述信函、传真须在 2016 年 1 月 18 日下午 3:30 之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并通过电话方式对所发信函或传真与本公司进行确认。

(6) 办理登记时以上证明文件原件或复印件均可，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必须出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达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静 王军辉

电话：010-64183433 010-64181150转820

传真：010-64181819

电子邮箱：i_r@sinnnet.com.cn

2、会议预计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201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监事会 2016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 月 6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5383。
2. 投票简称：光环投票。
3. 投票时间：2016年1月22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4. 股东可以选择以下两种方式之一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1）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
 - （2）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
5. 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 （1）登录证券公司交易终端选择“网络投票”或“投票”功能栏目；
 - （2）选择公司会议进入投票界面；
 - （3）根据议题内容点击“同意”、“反对”或“弃权”；对累积投票议案则填写选举票数。
6. 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 （1）在投票当日，“光环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 （2）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选举董事、监事议案采用累积投票，议案1为选举非独立董事，则1.01元代表议案1.1，1.02元代表议案1.2，依此类推；议案2为选举独立董事，则2.01元代表议案2.1，2.02元代表议案2.2，依此类推；议案3为选举股东代表监事，3.01元代表议案3.1，3.02元代

表议案3.2，依此类推。

表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议案 1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并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1	选举耿殿根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1
1.2	选举杨宇航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1.3	选举袁丁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1.4	选举郑善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
议案 2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并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1	选举宋健尔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1
2.2	选举侯成训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2.3	选举郭莉莉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
议案 3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并提名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3.1	选举李超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3.01
3.2	选举王军辉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3.02
议案 4	关于公司放弃北京科信盛彩置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4.00

(4) 议案1、议案2、议案3采用累积投票制，股东在投票时，所持每一股份拥有与该议案项下候选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其中：议案1中投给4名候选人的选举票数总计不得超过股东持股数的4倍数；议案2中投给3名候选人的选举票数总计不得超过股东持股数的3倍数；议案3中投给2名候选人的选举票数总计不得超过股东持股数的2倍数。议案4是不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2、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委托数量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股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股
...	...
合 计	该股东持有的表决权总数

表3、不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 股
反对	2 股
弃权	3 股

(5) 确认委托完成。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1月21日下午3: 00, 结束时间为2016年1月22日下午3: 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年9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 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 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股东参会登记表

股东参会登记表

姓名		身份证号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致：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代表我本人（本公司）出席于 2016 年 1 月 22 日召开的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行使本人（本公司）在该次会议上的全部权利。本人（本公司）对如下全部审议事项表决如下：

序号	表决事项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并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累积投票制		
1.1	选举耿殿根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	选举杨宇航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3	选举袁丁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4	选举郑善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并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累积投票制		
2.1	选举宋健尔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2	选举侯成训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3	选举郭莉莉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并提名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累积投票制		
3.1	选举李超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3.2	选举王军辉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4	关于公司放弃北京科信盛彩置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方法说明：

议案 1、议案 2、议案 3 采用累积投票制，股东在投票时，所持每一股份拥有与该议案项下候选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其中：议案 1 中投给 4 名候选人的选举票数总计不得超过股东持股数的 4 倍数；议案 2 中投给 3 名候选人的选举票数总计不得超过股东持股数的 3 倍数；议案 3 中投给 2 名候选人的选举票数总计不得超过股东持股数的 2 倍数。

议案 4 是不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设有“同意”、“反对”、“弃权”三种表决意见，股东在表达自己意见的方框处划“√”。对于同一表决事项只能在一处划“√”，多划或漏划均视为弃权。

本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本授权委托书自本人(本公司)签署之日起生效，至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时终止。

委托股东姓名及签章：_____

委托股东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股东持股数量：_____

委托人股票账号：_____

受托人姓名及签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日期：_____